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杉杉品牌運營股份有限公司**  
**Shanshan Brand Managemen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49)

**有關2018年年報及2019年中報之  
補充公告**

茲提述(i)杉杉品牌運營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9年4月17日公佈的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2018年年報**」)；及(ii)本公司於2019年9月11日公佈的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2019年中報**」)。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2018年年報及2019年中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第11(8)、11A及41A段之規定，本公司謹此提供2018年年報及2019年中報有關應用股份發售未使用所得款項之預期時間表的額外資料，詳情載列如下：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用途(包括悉數使用股份發售未使用金額之預期時間表)：

計劃所得款項用途	計劃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於上市日期	於2018年	於2018年	於上市日期	於2019年	於2019年	於2019年
		至2018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至2019年	6月30日	6月30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實際	悉數	6月30日	本期間	實際	悉數
		實際已用	未使用	使用股份	實際已用	實際已用	未使用	使用股份
		金額	金額	發售未使用	金額	金額	金額	發售未使用
		人民幣	人民幣	金額之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金額之
		(百萬元)	(百萬元)	預期時間表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預期時間表
零售網絡	20.9	3.9	17.0	2019年下半年	18.5	14.6	2.4	2019年下半年
品牌推廣及市場營銷	13.6	5.9	7.7	2019年下半年	9.3	3.4	4.3	2019年下半年
資訊科技系統	10.7	0.3	10.4	2020年上半年	1.2	0.9	9.5	2020年上半年
倉儲及物流中心	4.5	3.4	1.1	2019年上半年	4.5	1.1	0	—
一般營運資金	5.5	5.5	0	—	5.5	0	0	—
合計	55.2	19.0	36.2		39.0	20.0	16.2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自股份發售籌集之所得款項已經或擬將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6月12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先前披露之擬定用途及預期時間表予以使用，且所得款項用途概無變動或延遲。

未使用金額預期將根據招股章程所披露之本公司計劃予以使用。

上述額外資料並不影響2018年年報及2019年中報載列之其他資料。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2018年年報及2019年中報其餘內容保持不變。

為及代表  
**杉杉品牌運營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聯席公司秘書  
**嚴靜芬**

中華人民共和國寧波，2019年10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曹陽先生、駱葉飛先生及嚴靜芬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莊巍先生(主席)、楊峰先生及惠穎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歐陽寶豐先生、王亞山先生及武學凱先生。